

聖公會聖約瑟小學

申請二零二二年度小一入學須知

交回申請表時，須攜帶：

1. 家長的身份證、護照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如家長或監護人無暇親自交回，須託人帶同其身份證明文件的影印本。
2. (甲) 兒童的香港出生證明書及其影印本（若出生證明書上顯示兒童的香港本土人士／香港永久居民身份『未經確定』，家長必須帶備兒童的旅行證件或在港居留許可證的正本及影印本）。
(乙) 若兒童並無香港出生證明書，家長須帶備兒童的外地出生證明書及獲准在本港居留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影印本。
3. 如申報兄／姊在本校就讀或為本校畢業生，家長須帶備兄／姊的出生證明書及學生手冊或畢業證書及其影印本。
4. 如申報與學校有相同宗教信仰，須帶備有關證件（申請人的領洗紙）及其影印本。
5. 申報『居住地址』的證明文件及其影印本（地址證明：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公屋租咭、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等），該等文件上的姓名須與家長／監護人的姓名相同。
6. 如文件不齊，本校恕不辦理。

請家長於9月20日至9月27日期間（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至下午4時（中午12時至2時除外）將有關資料連同申請表交回本校辦理。